

证券代码：300271

证券简称：华宇软件

公告编号：2013-068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3年7月23日在北京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C座25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于7月12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邵学先生主持，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邵学先生、吕宾先生、赵晓明先生、任涛先生、赵小凡先生、施天涛先生和王琨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赵小凡先生、施天涛先生和王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中，因肖星女士因连续六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自2007年以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一直担任公司的审计

机构。鉴于双方的合同到期，经双方协商一致，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续任公司审计机构。

按照《关于上市公司聘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事务所)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字[1996]1号)、《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和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审计委员会认真调查和筛选，聘任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得到了公司审计委员会的明确同意以及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邵学先生，中国国籍，1961年12月出生，硕士学位，1992年获工程师职称。1988年至1990年就职于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精密光电公司，1990年至1993年由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派遣至日本日轻株式会社及NKK下属企业NK-EXA任软件工程师，1993年至1994年任清华紫光天华电子公司总经理，1995年至1999年任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应用软件事业部总经理，1999年至2001年任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中心总经理；自2001年起任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目前还兼任亿信华辰、广州华宇董事长，华宇信息董事长、总经理，大连华宇董事长、总经理。

截止目前，邵学先生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6,425,97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61%，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赵晓明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9月出生，硕士学位，1999年获工程师职称。1993年至1995年就职于清华华滨公司，1995年至1998年就读于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1998年至1999年就职于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应用软件事业部；1999年至2001年任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中心系统部经理；2001年至2002年任公司市场部经理，自2002年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还兼任亿信华辰董事。

截止目前，赵晓明先生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44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吕宾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6月出生，硕士学位，2004年获高级工程师职称。1997年至2002年就职于中科院软件所九州计算机网络公司；2003年至2006年任公司销售总监、监事，2006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6年

起任亿信华辰董事、总经理，目前还担任北京宗弈远承文化文化传播责任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截止目前，吕宾先生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任涛先生，中国国籍，1974 年 1 月出生，学士学位。1996 年至 1997 年就职于铁道部第一勘测设计院通信信号处，1997 年至 1998 年任深圳市新国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1998 年至 2000 年任泰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 年至 2001 年任深圳市新国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至 2007 年任深圳市砺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广州华宇董事、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任涛先生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73%，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小凡先生，中国国籍，1950 年 2 月出生，硕士学位，1984 年至 1985 年作为访问学者在美国纽约市立大学学习。1968 年至 1970 年就职于黑龙江龙镇农场，1970 年至 1977 年就职于齐齐哈尔无线电二厂，1977 年至 1980 年就读于黑龙江大学，1980 年至 1983 年就读于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1983 年至 1994 年任电子部第 15 研究所工程师、研究室主任，1994 年至 1997 年任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1997 年至 1998 年任国务院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络管理组组长，1998 年到 2001 年任信息产业部信息化推进司副司长，2001 年到 2008 年任国务院信息化工作办公室推广应用组组长，2008 年至 2010 年 4 月任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服务业司司长；2010 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理事长、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赵小凡先生未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施天涛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 1 月出生，博士学历，教授。1995 年任新加坡东亚政治经济研究所访问研究员，1996 年至今就职于清华大学法学院；2000 年至 2001 年曾担任美国斯坦福大学法学院访问教授，2003 年至 2008 年曾担任北京市第十届政协常委；2009 年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清华大学金融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并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施天涛先生未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琨女士，中国籍，1976 年生，中国国籍，副教授。1998 年 7 月南开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2003 年 1 月香港科技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2003 年 4 月到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工作，历任助理教授、副教授。2010 年 1 月起任清华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2011 年 1 月起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博士项目主任。2005 和 2008 年度两次荣获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优秀奖。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2011 年 7 月至今兼任石家庄优创科技公司、江阴东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王琨女士未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